

雲林縣政府委託辦理 111 年度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招生簡章

(111) 府勞福契字第 011 號

| | |
|--------------|--|
| 訓練單位名稱 | 社團法人雲林縣飛雁創業協會 |
| 課程名稱 | 丙級飲料調製專業證照班 |
| 報名/上課地點 | 報名地點：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 139 號 上課地點：雲林縣北港鎮成功路 30 號(北辰國小) 雲林縣北港鎮好收里三仙段 1098 地號(雲林縣北港鎮好收社區發展協會) |
| 報名方式 | 現場報名： (1)訓練學員應優先由職業重建服務窗口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轉介 (2)或請至雲林縣斗六市北平路 139 號填寫報名表，並繳交相關文件。 |
| 招訓對象 | 年滿十五歲(含)以上，失業、未就業之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為對象，已具備生活自理能力，並經錄訓評估具備擬參加職類訓練之就業潛能者。 |
| 報名起迄日期 | 即日起至 111 年 06 月 23 日 |
| 預定上課時間 | 111 年 07 月 04 日至 111 年 09 月 26 日 每週一至週五 上午 09:00~12:00 及下午 13:00~16:00 上課，共計 360 小時 |
| 課程內容 | 一般學科：由職場談論性別平等、勞工法規與權利須知、創業輔導與企劃實務、履歷表撰寫及面試技巧、情緒管理與人際溝通。 專業學科：飲料業市場趨勢現況分析、咖啡導論及鑑定、咖啡館經營及管理、成本分析及財務控管、食品安全衛生知識與法規、茶的起源與發展、裝飾物製作及搭配法解說、飲料調製證照規範講解、材料及器具介紹、飲料調製丙級學科題庫解析、飲料調製丙級學科模擬測試與檢討。 專業術科：飲料調製丙級檢定題庫-題庫練習、飲料調製丙級檢定題庫-模擬測驗、創意冰品甜品製作、咖啡與創意飲料調製。 |
| 繳交資料 | 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二份 2. 身心障礙手冊正反面影印二份 3. 勞保明細表正本一份(若本身投於農保者，請繳交勞、農保明細表各一份) |
| 費用 | 身心障礙者身份者參訓一律免費 符合特定身份者可領生活津貼 |
| 說明事項 | 錄訓方式： 1. 訓練學員應優先由職業重建服務窗口及公立就業服務機構轉介，尚有名額時，訓練單位得自行甄選錄訓。 2. 甄試作業分筆試及口試二階段，採筆試 50%【採筆試及實作評量甄試者合計需達 60 分以上始得錄訓】、口試 50%，並依筆試、口試成績計算總分及名次後，依序錄訓，如總成績同分者，以筆試成績高者優先錄訓，未參加筆試或口試者，一律不予錄訓。 3. 筆試測驗開始 15 分鐘後不得進入試場應試，視為缺考；缺考或違反筆試考場規定情節重大者，不得參加口試。 4. 報名學員如有下列情事之一者，不予錄訓。但經職業重建窗口進行適性、適訓專業評估確有職能落差之參訓需求，且訓練單位尚有缺額可供訓練時，不在此限： ①結訓學員尚處於訓後三個月內之就業輔導期間。 ②開訓日前一年內曾參加勞動力發展署、雲嘉南分署或地方政府自辦、委外或補助辦理之職前訓練課程，且因請假、曠課時數或其他可歸責於學員事由而被退訓。 ③開訓日前二年內重覆參加相同班名、訓練時數亦相同之訓練課程。 ④開訓日前二年內已有二次職前訓練參訓紀錄，且其訓後三個月內均無就業效果或紀錄。但可提供二年內確有受僱事實證明文件者，不在此限。 5. 其他： ①基於補助不重複之原則，凡具社政單位教養生、教育單位在校生、醫療單位住院、日間留院、社區復健中心及其他相關身分者，不得參加本計畫之訓練。 ②身心障礙者必需具備能操作清潔工作及簡易算數與識字為原則。 6. 甄試日期：111 年 06 月 25 日(星期六) 早上 09:00 甄試地點：雲林縣北港鎮好收里三仙段 1098 地號(雲林縣北港鎮好收社區發展協會) |
| 訓練單位 連絡專線 | 聯絡電話：05-5339066 傳 真：05-5338828 聯絡人：郭小姐、鍾小姐 電子郵件：a5339066@yahoo.com.tw |
| 經費來源 | 雲林縣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支應 |



飲料調製丙級證照檢定題庫

廣告